

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今天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代富邦銀行（香港）有限公司就公佈110年度業績報告，發佈下述訊息：－

本資料由 (上市公司) 2881 富邦金 公司提供

序號	2	發言日期	111/03/08	發言時間	16:12:16
發言人	韓蔚廷	發言人職稱	總經理	發言人電話	6636-6636
主旨	富邦金控代子公司富邦銀行(香港)公告董事會通過並發佈 110年度業績報告				
符合條款	第 51 款	事實發生日	111/03/08		
說明	<p>1. 事實發生日: 111/03/08</p> <p>2. 公司名稱: 富邦銀行(香港)有限公司</p> <p>3. 與公司關係(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): 子公司</p> <p>4. 相互持股比例: 不適用</p> <p>5. 發生緣由: 富邦銀行（香港）於今天公佈其截至110年12月31日止的全年淨溢利為 3.86 億港元，較109年大幅增長四倍。</p> <p>6. 因應措施: 不適用</p> <p>7. 其他應敘明事項: 請參閱富邦銀行(香港)的網頁 https://www.fubonbank.com.hk/tc/about-us/press-release.html</p>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，資料如有虛偽不實，均由該公司負責。